

# 傳播學院碩士在職專班 論文計畫提案口試申請流程及口試程序說明

## 一、申請資格：

- 1、當學期需完成註冊
- 2、經指導教授簽署同意指導論文後，須間隔至少三個月；起算日期，以「論文指導教授申報單」所載日期為準。
- 3、已修習「獨立研究」課程。

## 二、申請文件

- 1、論文計畫提案口試申請單。
- 2、論文計畫提案電子檔（經指導教授同意送審之版本）

## 三、申請時間：

須於學期結束日前兩週完成申請：

## 四、申請截止日期

- 第一學期：1 月 15 日
- 第二學期：7 月 15 日

## 五、提案口試申請程序

- 1、申請前須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
- 2、申請前須完成論文前三章，並上傳至論文抄襲比對系統  
[https://www.turnitin.com/login\\_page.asp?lang=zh\\_tw](https://www.turnitin.com/login_page.asp?lang=zh_tw) 進行檢測。
- 3、繳交申請單及提案電子檔至專班辦公室（口試日前兩週）。
- 4、通知辦公室口試日期與時間，以利安排口試教室（口試日前兩週）。
- 5、申請核可後，向辦公室領取口試委員聘函。
- 6、於口試前 1-2 週，將膠裝之提案紙本及聘函寄送口試委員。
- 7、口試前一日再次提醒口試委員口試時間與地點。

## 六、提案口試進程序

- 1、每場口試時間約 1 至 1.5 小時，建議預留 2 小時為宜。
- 2、實體口試流程：
  - (1) 學生於口試前 1 小時至教室準備及測試相關設備。
  - (2) 學生自行準備口試委員茶點。

(3) 辦公室協助準備相關表單、錄音設備及口試費、交通費。

(4) 口試進行：

- 學生報告約 15–20 分鐘（須準備簡報）。
- 口試委員提問，學生回應。
- 委員討論成績時，學生須離場並於教室外等候。
- 討論完成後，通知學生返場，由委員宣布結果。

## 七、碩士論文口試

1、論文口試須與提案口試間隔至少三個月，並須依學校行事曆及本班修業規定所訂學位考試申請截止日前完成申請

2、申請前須完成論文比對：

- 相似度 20% 以下：可申請。
- 相似度 21%–25%：由執行長送請指導教授審查。
- 相似度 25% 以上：不得申請

※ 如有未盡事宜，另行補充 ※